公司代码:688571 公司简称:杭华股份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杭华股份	688571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磊	张磊
电话	0571-86721708	0571-86721708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5号大街(南)2号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5号大街(南)2号
电子信箱	stock@hhink.com	stock@hhink.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308,084,816.18	2,287,145,225.55	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64,515,678.46	1,676,763,897.65	-0.7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16,104,109.99	571,072,280.70	7.89
利润总额	53,104,244.06	53,037,521.59	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653,247.58	46,505,600.56	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345,962.32	40,868,004.90	15.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43,136.31	96,645,988.08	-29.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4	2.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	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	9.0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26	4.26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12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78	156,000,000	0	0	无	0
株式会社T&K TOKA	境外法人	23.36	99,065,424	0	0	无	0
杭州协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35	5,712,923	0	0	无	0
葛中伟	境内自然人	0.84	3,570,000	0	0	无	0
徐国新	境内自然人	0.54	2,306,363	0	0	无	0
刘竞涛	境内自然人	0.48	2,035,004	0	0	无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41	1,724,187	0	0	无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40	1,676,031	0	0	无	0
孟文莹	境内自然人	0.39	1,640,000	0	0	无	0
UBS AG	境外法人	0.34	1,434,907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2026年6月11日股东株式会社T&K TOKA(以下简称"TOKA")与青云汇(杭州)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云汇")共同签署了《关于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TOKA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杭华股份99,065,424股股份转让给青云汇,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36%;本次协议转让后TOKA不再持有公司股份,青云汇持有公司99,065,424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36%。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次协议转让仍处于股权交割推进阶段,相关股份尚未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故"株式会社T&K TOKA"仍列示于上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协议转让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2026年8月7日,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71 证券简称:杭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2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56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申请。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3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640.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5,893.83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746.17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2月4日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0年12月4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564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9,527.47万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4,275.36万元,2026年1-6月使用募集资金5,252.11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10,838.81万元(包括现金管理余额及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专户收益并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

(三)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2月4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42,64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5,893.83
二、募集资金净额	36,746.17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4,275.36
本年度使用金额	5,252.11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88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738.29
其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收益	1,883.70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0,838.8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制定了《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作出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了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根据《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连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2021年9月及2026年1月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与全资子公司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华功材")、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与全资子公司杭州杭华绿印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华绿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2月4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1202021129800301608	2,130.45	使用中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110801012202281815	37.58	使用中
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110801013002281712	576.16	使用中
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331066110013000384496	580.02	使用中
杭州杭华绿印新材料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331066110015003255222	7,514.59	使用中

注:上表各分项数值之和与"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之"(三)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之"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产品等),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5年12月22日)后的12个月内有效,即自2025年12月23日起至2026年12月22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2月4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10,000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产品等)	2025年12月23日	2026年12月22日	2025年12月23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2月4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25年第456期K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5年12月30日	2026年2月2日	2026年2月2日		0.65%-1.40%	11.69
杭州杭华绿印新材料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6年2月6日	2026年5月6日	2026年5月6日		0.90%-2.22%	14.78
杭州杭华绿印新材料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6年4月13日	2026年6月29日	2026年6月29日		0.90%-2.10%	12.02
杭州杭华绿印新材料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6年5月13日	2026年6月29日	2026年6月29日		0.90%-1.85%	5.79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23日、2026年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建设投资规模、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建设投资规模并结项,同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结项募投项目资金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期间产生的各项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等共计约人民币14,574.56万元(最终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转出金额为准)全部用于在杭州市钱塘区临江高科园实施新建"年产35,000吨绿色印刷新材料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24日、2026年1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建设投资规模、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年12月4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14,574.56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	7,063.48	用于募投项目	年产35,000吨绿色印刷新材料项目	100,057.83	14,574.56	2025年12月23日	2026年1月8日
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4,113.27	用于募投项目					

注:"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含已结项募投项目"节余资金金额"以及已结项募投项目资金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期间产生的各项现金管理收益、利息等收入。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年12月4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52.1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527.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574.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9.6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注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注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	生产建设	是	20,408.36	13,344.88	13,344.88	201.84	12,766.00	-578.88	95.66	已于2025年12月结项	-90.67 注3	否	否
2.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研发项目	是	12,877.54	7,224.54	7,224.54	28.79	6,612.07	-612.47	91.52	已于2025年12月结项	不适用 注4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5,000.00	5,000.00	5,000.00	0.00	5,127.92	127.92	102.56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年产35,000吨绿色印刷新材料项目	生产建设		-	14,574.56	14,574.56	5,021.48	5,021.48	-9,553.08	34.45	2028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8,285.90	40,143.98	40,143.98	5,252.11	29,527.47	-10,616.5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产品等),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5年12月22日)后的12个月内有效,即自2025年12月23日起至2026年12月22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已于2025年12月顺利结项,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及结项募投项目资金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期间产生的各项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等共计约人民币14,574.56万元(最终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转出金额为准)全部用于公司在杭州市钱塘区临江高科园实施新建"年产35,000吨绿色印刷新材料项目"。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系: (一)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 1、全资子公司杭华功材是整个2.8万吨/年液体油墨及功能材料项目实施主体,整体项目由1万吨液体油墨(以下简称"一期工程")和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吨功能材料(以下简称"二期工程")两期工程组成。公司依托一期工程积累的运行经验,在保证功能和性能满足生产需求的前提下,延续并部分扩充了一期工程的基础生产资源,通过持续优化封闭式整体工艺设计并整合部分生产环节,实现了部分高性价比的国产设备对原计划采购的进口设备的替代,在提升设备自动化水平与生产效率的同时有效节省了募投项目设备采购支出。 2、本项目系采取分阶段实施的方式开展。截至2025年12月,本项目已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及1万吨液体油墨、5,000吨功能材料的产能建设并正式投入试运行,剩余3,000吨功能材料(主要为数码材料方向)的产能建设尚未启动。鉴于数码喷印技术产品在各工业领域的深化应用中仍处于持续开发与优化阶段,相应的核心工艺技术积累仍需结合行业发展趋势作深入的技术研究探索和试验,为进一步提升剩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项目投资风险,公司对本项目整体作结项处理,并持续关注工业数码材料下游市场需求变化、行业技术发展趋势,结合自身战略规划适时以自有资金推进剩余3,000吨功能材料产能的建设工作,确保资源配置与业务发展需求获得合理匹配,实现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本项目系采取分阶段实施的方式开展。截至2025年12月,"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已基本完成除检测中心外的研发实验楼等实体建筑建设及相关研发、测试设备的采购和安装调试等工作,相关研发项目有序开展,能够满足公司现阶段的研发需求。为践行国家绿色低碳发展战略,进一步聚焦高端胶印油墨和UV油墨等公司现有重点主导产品核心业务布局,公司结合主营业务行业发展趋势,在杭州市钱塘区临江高科园投资新建"年产35,000吨绿色印刷新材料项目"。该项目涵盖15,000吨紫外光固化印刷新材料和20,000吨植物油型胶印印刷新材料等印刷材料产品,并基于对重点产品业务板块协同配套考虑部署配置CNAS分析检测中心,以有效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测试能力与整体科技创新水平,为公司在相关领域的持续创新提供重要平台支撑和发展动力,以提升公司在高端胶印油墨和UV油墨领域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因此,基于因地制宜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避免重复建设等综合考量,公司研究决定将原定于"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内尚未投资建设的检测中心调整至"年产35,000吨绿色印刷新材料项目"统一实施。 (三)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提效增利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需求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有效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建成及投入情况,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审慎原则加强各个建设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调减"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的投资规模,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及结项募投项目资金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期间产生的各项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等共计约人民币14,574.56万元(最终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转出金额为准)全部用于"年产35,000吨绿色印刷新材料项目",故"调整后投资总额"高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24日、2026年1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建设投资规模、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已于2025年12月结项,项目已完成10,000吨液体油墨及5,000吨功能材料的产能建设并正式投入试运行,相关产能释放进程将在未来几年逐步呈现,现阶段经济效益易受宏观经济环境以及市场竞争和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

注4:"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旨在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和自主创新能力,保持公司产品技术先进性,同时不断扩充、完善公司产品线,巩固并强化公司的行业地位,为公司的发展提升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故无法单独测算效益实现情况。

注5:"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中"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127.92万元,为持有募集资金期间进行现金管理等获得的收益。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年12月4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年产35,000吨绿色印刷新材料项目	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生产建设	杭华绿印	杭州市钱塘区纬六路与经七路交叉口西南角	14,574.56	14,574.56	5,021.48	5,021.48	34.45	2028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5年12月23日	2026年1月8日
合计					14,574.56	14,574.56	5,021.48	5,021.48	–	–	不适用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23日、2026年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建设投资规模、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建成及投入情况,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审慎原则加强各个建设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调减"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的投资规模并予结项。 同时结合主营业务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在杭州市钱塘区临江高科园投资新建"年产35,000吨绿色印刷新材料项目",进一步聚焦高端胶印油墨和UV油墨等公司现有重点主导产品核心业务布局。因此,基于因地制宜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避免重复建设等综合考量,全面促进各项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将已结项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及结项募投项目资金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期间产生的各项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等共计约人民币14,574.56万元(最终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转出金额为准)全部用于新增募投项目"年产35,000吨绿色印刷新材料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24日、2026年1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建设投资规模、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688571 证券简称:杭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3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人
2025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88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亿元		
2025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7家		
	审计收费总额	7.09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81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3月6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9次、自律监管措施17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9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8人次、自律监管措施5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滕培彬	艾锋华	周小民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9年	2014年	2002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9年	2014年	2004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09年	2014年	2002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2年	2023年	2026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新和成、轻纺城、杭华股份、建业股份、福元医药、英方软件、咸亨国际、盈方微等17家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轻纺城、杭华股份等4家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天宇股份等1家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最终协商确定。

2026年度审计费用(含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控制审计)预计为人民币74万元(不含税),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5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9万元,与2025年度审计费用持平。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2026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2026年度实际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控制审计)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26年7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启动选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相关工作暨审议选聘文件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制定的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文件内容完整、规范,严格遵循《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亦符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相关规定,体现出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的规范化管理,有助于提升审计工作质量,强化公司治理水平。

2026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从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其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2026年度实际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控制审计)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ST闻泰 公告编号:临2026-075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2026年8月25日通过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会议通知,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当出席的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5人),0人缺席会议。

(五)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杨沐女士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2023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根据外部宏观经济及资本市场形势变化,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综合考量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时降低未来可转债转股导致的股份稀释,公司拟将2023年回购尚未使用完毕的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即将2023年回购尚未使用完毕的279.04万股股份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上述回购股份用途变更后,将新增公司已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来源。

董事会同意本议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公司股份划转相关事宜。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2023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76)。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ST闻泰 公告编号:临2026-076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2023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变更前回购股份用途: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

● 本次变更后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23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公司拟将2023年回购尚未使用完毕的279.04万股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一、回购股份情况概述

(一)2023年回购股份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31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2023年8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3-039)。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为: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票,回购期限为12个月,从2023年8月1日至2024年7月31日。

2023年8月7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3年8月8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7)。

2023年9月14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4,362,4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35%,回购最高价格48.54元/股,回购最低价格44.07元/股,回购均价45.84元/股,使用资金总额19,997.9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2025年回购股份情况

1、2025年第一次回购股份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2025年3月7日,公司公告2025年第一次《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5-024),同日公司首次实施本次回购股份,并于2025年3月26日完成回购。本次公司实际回购股份5,795,400股,回购最高价格36.33元/股,回购最低价格33.57元/股,回购均价34.51元/股,使用资金总额19,998.72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2、2025年第二次回购股份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2025年4月12日,公司公告2025年第二次《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5-048)。2025年4月14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5年5月20日完成回购。本次公司实际回购股份11,845,000股,回购最高价格36.08元/股,回购最低价格31.36元/股,回购均价33.77元/股,使用资金总额39,995.92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回购股份的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29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并于2025年10月15日召开了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同时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2025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配套相关议案,包括设立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选举管理委员会委员及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相关事项的议案。

2025年12月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12月3日非交易过户至"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36.36元/股,过户股份数量为157.20万股,约占公司2025年12月3日股本总额124,464.5772万股的0.13%。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披露了《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6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3年回购的436.24万股股份已实际使用157.20万股用于实施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专用账户剩余2023年回购的279.04万股及2025年分两次回购的合计1,764.04万股,共剩余2,043.08万股尚未使用。

三、变更2023年回购股份用途的主要内容及原因

根据外部宏观经济及资本市场形势变化,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综合考量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时降低未来可转债转股导致的股份稀释,公司拟将2023年回购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即将2023年回购尚未使用完毕的279.04万股股份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公司2025年回购尚未使用的1,764.04万股股份维持原用途不变。上述回购股份用途变更后,将新增公司已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来源。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合理性、必要性和可行性

公司此次变更2023年回购股份用途符合公司现阶段发展战略和经营规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及《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变更对公司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的影响

本次拟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股数约占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总股本的0.22%。上述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六、变更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本次变更2023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公司代码:601515 公司简称:衢州东峰

衢州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衢州东峰	601515	东峰集团、东风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隆宇	
电话	0754-88118555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汕路金园工业城13-02片区D座	
电子信箱	zqb@dfp.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009,466,778.61	6,153,512,384.13	-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11,832,117.87	4,923,559,540.97	-2.2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44,866,880.09	603,966,677.51	23.33
利润总额	-68,819,306.84	-92,559,19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302,821.83	-61,305,27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253,275.93	-29,316,03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27,611.470	-18,545,112.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	-1.18	减少0.0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1,90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衢州智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19.48	374,884,000	0	无	0
香港东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14	310,604,420	0	无	0
衢州智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9.64	185,567,580	0	无	0
东捷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44	46,966,900	0	无	0
黄炳泉	境内自然人	1.30	25,080,000	0	无	0
黄晓佳	境外自然人	1.10	21,171,639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0	13,420,892	0	无	0
童民权	境内自然人	0.67	12,825,000	0	无	0
李丹	境内自然人	0.59	11,431,543	0	无	0
曹志高	境内自然人	0.51	9,82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股东衢州智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衢州智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股东香港东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东捷控股有限公司、黄晓佳先生、黄炳泉先生为一致行动人。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上述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上述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中,黄晓佳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中7,422,872股系通过沪股通方式持有,已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期末持股数量中减少计算该部分股份,并将其归在黄晓佳先生名下。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衢州东峰 公告编号:临2026-034

衢州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7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31日(星期一)至9月4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dfp.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衢州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7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相关情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7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7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公司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长苏凯先生,公司董事、集团总裁王培玉先生,公司集团财务总监李治军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黄隆宇先生,公司独立董事吴熙君女士、于震先生、林长鸿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7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31日(星期一)至9月4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b@dfp.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与法律事务部;

联系人:黄隆宇、李婉华;

电话:0754-88118555;

电子邮箱:zqb@dfp.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衢州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